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

关于废止、保留部分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南岸府发〔2022〕27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各经济板块发展中心，重庆经开区各部门，有关单位：

根据《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规定，经区政府第9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废止《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经开区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扶持办法〉的通知》（南岸府办发〔2017〕10号）等4件区政府规范性文件；保留并继续施行《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提高南岸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贴的通知》（南岸府办发〔2011〕167号）等19件区政府规范性文件。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1．废止的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

2．继续施行的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

2022年6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废止的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文件号 |
| 1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经开区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扶持办法〉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17〕10号 |
| 2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促进重点生产性服务业领域创新发展的扶持办法（试行）〉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17〕96号 |
| 3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重庆经开区加快科技创新促进高质量发展激励政策十条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19〕25号 |
| 4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促进工业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扶持政策（试行）〉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20〕8号 |

附件2

继续施行的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

| 序号 | 文件名称 | 文件号 |
| --- | --- | --- |
| 1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提高南岸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贴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11〕167号 |
| 2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进一步完善城乡医疗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12〕145号 |
| 3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物业服务星级挂牌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15﹞69号 |
| 4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社区组织工作用房和居民公益性服务设施规范化配置实施办法〉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16〕49号 |
| 5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关于划定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区域的通告》 | 南岸府通告〔2017〕3号 |
| 6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完善博士后制度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17〕100号 |
| 7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关于辖区内长江干流及部分重要支流段十年禁捕的通告》 | 南岸府通告〔2019〕4号 |
| 8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19〕33号 |
| 9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废止和继续施行的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目录的通知》 | 南岸府发〔2019〕9号 |
| 10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禁放烟花爆竹管理的通告》 | 南岸府通告〔2020〕1号 |
| 11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等管理事项的决定》 | 南岸府发〔2020〕18号 |
| 12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生育关怀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20〕34号 |
| 13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重庆经开区知识产权资助及奖励办法（试行）》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20〕35号 |
| 14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工程建设中介机构管理办法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20〕40号 |
| 15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野生动物禁猎区和禁猎期的通告》 | 南岸府通告〔2021〕1号 |
| 16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南岸区集体土地征收补偿安置实施办法》的通知》 | 南岸府发〔2021〕11号 |
| 17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支持绿色创新若干财政金融政策〉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21〕34号 |
| 18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废止《南岸区规范农村村民住宅规划建设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21〕1号 |
| 19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南岸区重庆经开区关于加快发展新型消费提振消费活力若干措施的通知》 | 南岸府办发〔2021〕51号 |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印发